

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函 101年11月8日真台法字第0497號

地址：406 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
電話：(04)2243-6960
傳真：(04)2243-6968

受文者：全體教會、傳道者、信徒代表大會代表、總會負責人、法制委員

副本收受者：總會各單位、各區辦事處

奉主耶穌聖名

主旨：公告總會規章細則修訂條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規章第 82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辦法經第 20 屆總會負責人會第 17 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三、增修訂條文如下：
 1. 修訂【3-7】真理研究委員會辦事細則第 2 條。
 2. 修訂【4-4】專職聖工人員請假、休假實施要點第 4 條。
 3. 修正公告【3-4】教區辦事細則第 3 條第 1 款、第 2 款、第 3 款、第 4 款、第 7 款。
註：因 101.3.15 公告之條文內容與總會負責人會議紀錄內容有異，經確認後補修正公告。

順頌
以馬內利

總負責 車富銘

簽閱	教務負責人	總務負責人	財務負責人	長執	傳道	
收文 辦理	承辦者：			年	月	日
				字第		